

证券代码：603031

证券简称：安孚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0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2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的自有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价格不超过76.6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6-058）。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情况

近日，公司已取得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 贷款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3,500万元；
- 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
- 承诺函有效期：自签发之日起1年；
- 贷款用途：用以回购公司股票；
- 贷款比例：不超过股票回购实际使用资金的90%。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可为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提供融资支持，具体贷款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本次收到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具体回购金额及回购股份数量以公司披露的回购实施结果为准。

公司将根据后续市场情况及资金到位情况，在回购期限内实施本次股份回购方案，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安孚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4 日